

歡樂園圖

宋成志齋



宋成志著

歡

樂

圖

著者 宋 成 志

出版者 中國新文藝社

發行者 新夏圖書公司

上海江西路二六七號三〇二室

印刷者 文明印刷所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四月初版

著者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歡樂圖自序

隨着抗戰勝利的結束，我們中國當是專力於建國的時期。我們要建設怎樣的國家，雖然在目標上已有定型，但整個的輪廓似乎給人民的影像是十分的模糊。

中山先生的「以建民國，以進大同」，固得全國一致的擁護；孔子所謂「大同之治」仍成爲中國今日最高的政治理想。這次戰爭以後聯合國大會也以「天下一家」爲目前各國政治努力的方向，在現代兩大政治體系的最後鵠的，可說相同。

三民主義之經濟制度爲民生主義之具體化，民生主義爲當前中國經濟改革之過程，從而「以進大同」。中國人民夢予實現此一理想；要是說這個時代是人民的世紀，我們就要表現人民的志願。

目前，中國的人民，普遍地受現實痛苦的打擊，因之，竭盡方法僅求自己的生存。當在戰亂期間，政治措施未如理想，而那些特殊利益的操縱者便肆無忌憚地增加國家的困難，無恥地向人民大眾的身上搾取以供彼之享樂，使人類共同創造的物質文明，成爲極少數人私欲搾取的對象，知識與勞力——這推動社會進化的雙巨輪已被打下十八層的地獄了。

然而，環顧一下所有特殊利益者的本身，不但是精神上無限的要求變爲苦悶，即在物質的操縱與享受中也同樣不能安心。一個人的生命，僅在慾海上追逐浮沉埋沒自己知能的發展，真實的

說，這樣的人生也是痛苦萬分的。

我相信孟子的說法，人性有善的本能；我也相信荀子的說法，人性的善是由於社會道德的控制；近代教育心理學家所實驗分類的人性本能包有善惡的兩面，人是應該朝向理性克服惡劣的趨向的。

也許由於現實生活的刺激，一顆憤懣的心老是向「不平」開火；不過，我覺得人類的本性並非不能合作的，同類的動物尚能無間的分工合作，我們有六千年知識歷史的人類，當能走向合作與調和。

我於社會科學研究不深，於哲學的闡發不博，但我極厭惡以屠殺為革命的手段。一朵美麗的花朵，生長在骷髏之上，用血的灌溉培養牠的長成，即令是十分甜香，也帶十分腥臭；人類社會合作的成果，有賴於各個階層的自覺。在中國，此種覺醒，為當前知識上的重要課題。

抗戰以前，我於話劇頗感興趣；戰爭時期，話劇在教育人民的需要上特別迫切，我以生活在後方青年的中間，便在這方面化了頗多的精力，做過演員，導演，也寫過劇本，在舞台的門徑上雖僅稍稍懂得，而興趣却更增加了。

一個劇本，自然應能適合演出，但不僅演出而已，劇本尚是閱讀的；如沒有文學情緒的配合，顯得生硬而又枯澀。我以為今後的一個時期，戲劇將與音樂合流，所以，當我開始執筆的時候，我以三種文體混合並用，作為一種嘗試：我想以小說的寫法代替說明，對話成為台辭，而這些

對話又可單獨搬上舞台不受牽制；又因爲大同社會祇有歌劇可以象徵些，同時，又可使戲劇與音樂合化；我本着這種心情，在寫作進行時，大費腦筋，中途又嫌預計能寫的時間不夠，故與原來的主張頗多出入，以致劇本寫好之後，自覺距離太遠。不過，我要是能獲得較長的空暇，我還是要將小說、戲劇、詩歌、這三者的形式試併爲一體的。

三十年的暑假公餘匆促的時間，我完成了初稿，因爲題材太多，寫得太長些，爲了自己有所得益，我曾請教於昔日的師長及朋友，我感謝田漢、安娥、郭沫若、張駿祥、洪深、柯靈諸先生的指教，他們在忙迫的時日中爲我提供了許多可貴的箴言。

田先生的大意是：故事有現實意義，幾種場面的描寫小多深刻，但可惜故事的發展不太實現。希望我能改得簡練、明快、樸素，用的語言也竭力「模擬」適合他們的職業階層，教育水平。避免小說式的描寫，獨白和對話中夾雜一些詩，不但體例上頗有問題，也和這樣現實題材不很配合。

郭先生費一日之力讀完這劇本初稿，他的意思是：敘述江天雄事過於使用小說手法，所敘往事並不在說白中道出；第二幕的陰謀，情話，一切都集中在唐公館的客堂，有點不近情理；第五幕與前四幕整個矛盾。前四幕偏重寫實味，第五幕完全是幻想；應該更堅絕地走向現實主義的路，第五幕宜刪。第四幕落尾處應有明是非善惡的作風。郭先生又說，唐將軍儘可以使他悲劇終場，使他頓感無常，遁入空門，這可合乎那種人的身分。

洪深先生的意見是：（一）此爲一別開生面之作；格式特別，未必即是缺點；寫劇似可無須拘守傳統形式。（二）就「形象化」一點而言，郭田兩君意見都對，但一般劇本都會有這種現象，尤其未經試驗演出，根據舞台要求，再度修改之前；這些都不難在導演時補充。（三）至於「幻想」，還是編劇技術照顧不到，也是可能在導演時改正的。（四）本書是誠懇的，嚴肅的，有魄力的。

駿祥先生說：「……大作熱情澎湃，十分認真，在今天的劇本中，實不易多見。但是我想不多說恭維您的話了，這類話您也許聽得太多，而且您要我讀這個劇本的目的也不在此。所以讓我雞蛋裏找骨頭似地說些小毛病吧：（一）我覺得您的舞台指示寫得太詳細了，反而使對話裏表現得不够，當然我不是說在對話裏拚命「敘述」角色的性格與歷史，我們舞台上自有其他方法的。曹禺兄喜歡寫冗長的舞台指示，但他是爲讀者而寫，演出時並不受影響的。（二）摻用散文詩寫戲，該是一個好嘗試，但是既用詩的體裁，往往是情感洋溢，抒情的成分多於戲劇的或敘述的，這在戲已經鋪開，觀衆的情緒已經把握住，角色已爲觀衆所熟悉的時候自無問題。例如最後一幕即不成問題。（三）除非明白地當牠一個 *Bloody tragedy* 或 *Melodrama* 寫，舞台上是不能輕易被處死的，一個人的死，必須有其必要性和不理性，死彷彿該由情節性格的自然發展所決定，否則，就係作者隨便草管人命了。（五）但是最大的問題，還是真實與否的問題，在人物性格上來說，唐將軍之前後判若兩人，柳秘書的忽然換了副面目，似乎都不太真實，當然，在實際的人生中

所謂雙重人格，本極自然，但寫來必須使其成爲可信才行；至於小的情節，如鮑驪行賄，林的被捕，錢對其親生父親的橫暴，趙對銀帆的無理，唐將軍等最後勝利等等都似乎是「想當然耳」距離其實太遠，這些事「可能」但寫得不「可信」，未免太像「戲」了。這恐怕除了多從實際的人生中觀察而外，沒有其他方法。這都是吹毛求疵的毛病，我明知說來容易寫起來又另是一回事。這四個毛病我自己也經常犯的，所以說起來更明白，也可以算是不打自招。」

所以無保留地寫上以上諸位先生的意見，我以爲不僅是對本書初稿的不同看法，很有些地方可作爲寫劇的參考；而所提供的意見亦正是我想說明的地方作爲戲劇上的探討。

當我歸納了這許多信件時，我呆癡了半天，劇本既是初稿，無疑的必得改正牠。我在一年的時日中先將對話再經數度的洗練或刪補，完成本書，要是有一個機會實驗演出，我盼望着能有高明的導演予以剔除，在我自己的腦子裏似乎捨不得大量「割愛」，但又嫌演出的時間太長。

原稿散文詩的對話，我已全都改過了，我並不是以爲散文詩不能用之於戲劇，我以爲田張二先生的話是對的。除開了我對原始寫作體裁的嘗試已說明在前外，（也就是對郭田張三位先生的說明。）我恨自己沒有好好地對話之外能盡情發揮小說描寫的手法，此種寫法祇要「不妨礙於演出」，在閱讀時仍有其價值的，每個人物在其所遭遇的環境或思想的形成，在短短的對話中不能寫得太龐雜，要使讀者或演員更認識人物的全程，小說式的描寫似可襯託一個人消長的由來的。我不敢接受洪先生的所謂「別對生面」的獎勵，但我和洪先生同樣地以爲「寫劇似可無須拘守」

傳統形式」的。在文學作品上，往昔都分門別類地使其爲小說，爲劇本，爲詩歌，因而寫作須適合固定的體制，由體制而控制了寫作的自由；但每一種情緒的或意識的表達，應有其運用的自由，這種感覺未知是否有涉狂惑？

因爲寫作的動機，基於人性的合作及制度的改善，故初稿落幕重點赦免了趙參謀長的罪惡。我這樣想：人類的不幸，有關於社會的制度，制度改善了，一個極壞的人，往往也會成爲極好的人，但郭先生特別着重善惡的判斷，而我也想在道德的責任上似乎應有「明大義」的褒貶，我遵照郭先生的意見，修改了原稿但留着這些帶犯有特殊罪惡的人讓社會去判斷他在另一社會是否可能生存。

駱祥先生的意見非常具體，特別在「草管人命」一事上給我很大的啓示，我想修正牠，但一想在「草管人命」的時代，一個人生命的毀滅原極平常；同時，爲了要加強愛、憎、悔、樂的人性，就忍痛地將這位幸福的少女換得了善良靈魂的復現，恕我太拙劣了，我爲了掘發人性的恨，竟出此下策！

沫若先生教我刪去第五幕，而駱祥先生則以爲「自然」，「不成問題」；我自己却最看重這一幕。爲了這一幕，也許是田先生所謂「故事的發展不太現實」的原由；爲了這一幕，郭先生以爲是「幻想」是「蛇足」；爲了這一幕，洪先生的意思是「別開生面」，「格式特別，未必即是缺點」；但我是將這一幕作爲本劇的主題的。

我知道這一幕是離現實太遠，然而爲了「大同社會」的實現，達到「老吾老」，「幼吾幼」及「天下一家」的理想，我們應將最高政治的模型表現在市民層的眼前，——他們是多麼無知得可憐啊——我就憑着主觀畫了一幅「歡樂圖」，一面欲提示人性的覺醒，啓發人類光明的展望；一面沖一沖現實的血腥；我不曉得民生主義或社會主義的最後目標是不是這個圖型，但我自己覺得這個圖型有勝於現實的政治。

一個人到臨死的時候是人性最完全的候時，也覺得對世界最留戀的時候。我記得北伐開始後一年，我大概十七歲的样子，還是剛剛跨進大學的門檻，曾參加國民革命的工作，在孫傳芳白色的恐怖及英日的壓制下，我先後被捕達三十餘次之多，坐了自十分鐘及十多天不等又不同的監牢。有一次，記得是十一月十一日上午十一時左右，我被孫傳芳的兵大爺逮住押在閩北共和路的警察派出所，後來解到南市警察廳，又解到龍華軍法處，關在天字第一號房間，一進入這個鬼門關，十九無生還之望，提筆至此，我的腦中還清楚地留存着半夜及天將明的時候，從「籠」裏提去槍斃的槍聲與壯烈的口號交響於寒寂的夜空，當時心裏已打算着死，我會強烈地留戀這個世界，且覺得地球上除軍閥及其爪牙之外，一切都是可愛的；後來，坐了十一天的牢，（我不知道爲什麼都碰上許多的十一）我幸運地被我的親戚郭詠裳先生及其令兄曉東先生的竭力營救脫險——直到此刻我慚愧自己無報恩之力——我的人生觀改變得很多，我什麼都能吃，什麼都能做，我與什麼人似乎都能相處，雖然正義感未曾消失，但我覺得人與人的不平，是所處社會制度使然的；

某一種的制度，造成某一種的環境，某一種環境形成了某一種人；人性並非不可改變的，即令是一個衆人公認的貪暴者，他的良知仍是燦然。故劇中人物因受刺激發生情緒的轉變——或可說是人性恢的復——有時非常的矛盾，反正我們人生在今日大都是矛盾的，我們又怎能免避矛盾啊！

●矛盾並非失却真實，理想亦非幻想。

祇有在合理——平等平均——社會制度下，人類才有真正的歡樂，「歡樂圖」憑着這膚淺的知識寫成，因而，我特別珍愛這一幕。

關在龍華軍法處那個天字第一號的籠子裏，同籠的有革命者及政客，這位政客告訴我們北洋軍閥政治陰謀的故事歷歷如繪，那時，我讀了莎翁的「哈姆雷特」才不久，稗弱的心靈在當時重映「逍遙津」這位落難皇帝的苦痛唱詞以及奸相的嘴臉，不意此種往昔的觀念，在我寫這個劇本時下意識地流露出來，我想，政治的陰謀，古今中外的實例很多，就讓牠重複地在舞台上出現一次以襯託最高政治理想的真實無憂的歡樂給人們以自省也未始不可。

我寫文章，經常沒有寫綱要，即有一個輪廓，往往中途改變了很多，我雖然竭力使其近乎情理（第五幕除外）與「可信」，就在極小的瑣事上也費周章，可是，當一枝筆捏在自己的手中時就像千斤的重，要想進一步發掘人性的深度，即使抓下了頭髮拉斷了鈕扣仍是徒然。我還得奮發的習作！

幼小，我受着母親一人的教育，我的父親在我四歲時即已撒手人間，寡婦孤兒，在吃人的宗

法社會下不知她老人家怎樣度過這難管的歲月，我幸賴母親的開明，將我送到上海讀書，那時，族中遺老倡言「畢業者，畢家中產業也」之註釋，在阻止或岐視的情形下，我母親仍然不顧，使我跳出腐化的圈子致有今天，今天，我這個沒有出息的兒子還是很少可使母親獲得安慰，當年坐牢時又累她日夜不眠，爲了我操勞這份家近年更見老弱了，母親的苦換得了我的幸福，我在此向母親贖罪！

當本書在物價狂漲排工在十三萬二千元一千字還蹣跚欲跳，各書局都無力出版的此刻付印，我的嗜好戲劇的妻在千里之外得知這個消息時却做起狂喜的夢來，實是難怪其然耳，我想不到也居然能在艱難的歲月裏出版，我真感謝徐松壽先生的成全與秦樹仁先生的協助。

我不知道在渺茫的人海中，投下這顆大膽的石子，將會起怎樣的浪花！

宋成志

民國三十七年一月二十八日夜，脫稿
於上海大夏大學，寒流抖縮了心時。

X

X

X

序文初稿方畢，被譽爲印度國父的聖雄甘地被刺身死，美國解放黑奴的林肯被黑奴傷害，耶穌傳也爲其弟子猶大賣身，而這位以絕食爭取印度和平初贏得勝利的偉人，又離人間了！這使得我們堅決地相信人性兇殘的毒蝕，祇有消滅於歡樂的清平的世界裏。 一月三十一日補記

人：

江天雄

做過教師，也做過軍人，五十歲。

馮竹雲

江之妻，曾做過教師，四十餘歲。

江銀帆

江之女兒，小學教師，年二十二。

蕭鈴

銀帆之友，小學教師，年約三十餘。

鮑露

江之外甥女，工人，二十一歲。

范達三

鮑露之夫，工人，三十餘歲。

王太公

江家的舊隣居，八十餘歲。

唐奇

將軍，年約六十餘歲，

李雪珍

唐之妻，年四十餘。

唐凱蒂

唐之女兒，二十餘歲。

唐凱樂

唐之幼子，十三歲。

陸慧

唐家庭女教師，年約二十五。

覃子

唐家使女，十七歲。

高福 唐家老僕，年六十餘。

趙安國 唐之參謀長，年約四十餘。

姚良 字克明，唐之祕書長，五十歲。

柳琴 唐之女祕書，年約二十七。

楊教授 唐之科長，年約四十五。

錢參謀 唐之參謀，年三十餘。

老農 錢之父，六十餘歲。

李通 唐之班長，綽號黑麻子，年約三十。

陳首席檢察官 七十歲左右。

林平 檢察官，三十餘歲。

偷兒 年約十六歲。

兵甲

兵乙

法警

和平女神

時：

中國抗戰勝利以後

地：

中國的某一城市

景：

第一幕

第一場 江家住宅

第二場 同上

第二幕 唐家樓廳

第三幕 囚牢

第四幕 唐家樓廳

第五幕 大同邨

第一幕

第一場

這一天，江銀帆小姐非常快活，因為她別了九年的爸爸隨着勝利即可回來了。

她的爸爸天雄今年五十歲，就在四十歲左右那一年憑着捺不住的熱血，參加了抗日的鬥爭。

從此，爸爸就一直沒有回來，拋下了他的妻子以及十歲許的小銀帆。

天雄的妻子馮竹雲，據說她父親生她那一年正做着縣官，清正廉直，點滴歸公，而又有義俠的心腸，故極得百姓的敬愛，却不料開罪於當地的權貴，這『權貴』就用了百個的銀錠子在省城大官的手裏，於是，這位小小的縣官就懸空地撤了職。

有一年，爲了捉拿革命黨，竹雲的父親也在捉拿之列，並且捉了去，又砍了頭；竹雲的母親因受不住這個刺激懷着這嬌養的女兒至小學裏啟書，江天雄就在那個小學裏讀書的，因爲這孩子自大學畢業後有她丈夫相似的骨氣，她將女兒配了他。

馮竹雲小姐與天雄結婚以後，人家都叫她江嫂子，起初，她的臉紅了又紅，後來也就慣了，但自從生了小銀帆以後，人家有時又叫她阿銀的娘。

阿銀的娘，受過師範教育，她懂得如何處理她的家庭，那時，革命的聲勢濃厚，北伐軍正開始醫師北伐，天雄受了革命潮流的激動，他要拋棄教師的職業跳出這溫暖的家庭走向人民的懷抱。

那一晚，他睡在床上輾轉不能入眠。

「告訴我，天雄，看來你好像有心事似的。」

他翻了一個身，抱着他的妻子：「沒有什麼，我，我覺得我們的家太幸福了，我……」

「這是你不能睡覺的理由嗎？」

「因為我想起了別人的家——你知道，誰都留戀他們的家的，可是，他們爲了革命又都拋棄了牠。」

阿銀的娠肚子裏一驚：「這是有人覺得革命比他的家庭更重要。」她說得又像試探又像真心。她觀，半夜裏想起這件事情，天雄多半轉上革命的念頭了。

江天雄沒有回答，他在她的後頸上輕柔地一吻。

「也許你又……」她支吾了一下，「你想參加革命的工作嗎？」

「是的，可是——」

「離不開我。」

「還有阿銀這小妮子。」

大家默不作聲，桌子上時鐘的擺，正在東西擺搖着。

「我想，小銀兒就可斷奶了，我可找點事做，再說，我也忘不了爸的仇恨，在軍閥的統治下，誰知道我們的生命是今天還是明天……」

他撫摩着她的肩膀。